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振芯科技”）董事会于2021年12月2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独立董事吴越、徐锐敏因工作原因，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莫晓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参会董事审议与表决，本次会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实施的时限性，以及本次发行事项的进展存在不确定性，经董事会审慎讨论研究并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论证，董事会同意终止公司2021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内外部环境等因素，分析判断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积极努力克服不利因素，审慎重启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